

ICS 13.100

C 70

备案号: xxxxx

AQ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

AQ/T 8008 —2013

职业病危害评价通则

General principles for assessment of occupational hazards

2013-06-08 发布

2013-10-01 实施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类别	2
5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基本原则	3
6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程序	3
7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内容	3
8 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法	4
9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质量控制	4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法	5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防尘防毒分技术委员会（TC288/SC7）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国家安监总局研究中心、北京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宝龙、张忠彬、李戡、杜欢永、郭金玉、陈建武、张伟军。

职业病危害评价通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职业病危害评价的类别、基本原则、内容、程序、方法以及质量控制等基本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以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200	高温作业分级
GB 5083	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
GB/T 11651	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
GB/T 12801	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
GB/T 16758	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
GB/T 18664	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适用与维护
GB 18871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
GB 50187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GBZ 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Z 2.1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
GBZ 2.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物理因素
GBZ 158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GBZ 159	工作场所空气中有毒物质监测的采样规范
GBZ/T 160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GBZ/T 181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报告编制规范
GBZ 188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GBZ/T 189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GBZ/T 192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
GBZ/T 229.1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作业分级 第一部分：生产性粉尘
GBZ/T 229.2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作业分级 第二部分：化学物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职业病危害 occupational hazard

对从事职业活动的劳动者可能导致职业病及其他健康影响的各种危害。

3.2 职业病危害评价 assessment of occupational hazard

对建设项目或用人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接触水平、职业病防护设施与效果、相关职业病防护措施与效果以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的健康影响情况等做出的综合评价。

3.3 职业病危害因素 occupational hazard factors

职业活动中影响劳动者健康的、存在于生产工艺过程以及劳动过程和生产环境中的各种危害因素

的统称。

3.4 职业病危害作业 operation exposed to occupational hazard

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可能接触到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

3.5 职业病防护设施 facility for control occupational hazard

是指消除或者降低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者强度，预防和减少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的损害或者影响，保护劳动者健康的设备、设施、装置、构（建）筑物等的总称。

3.6 建设项目 construction project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

3.7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pre-assessment of occupational hazard

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在其可行性论证阶段，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有害性与接触水平、职业病防护设施及应急救援设施等进行的预测性卫生学分析与评价。

3.8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effect-assessment for control of occupational hazard

建设项目完工后、竣工验收前，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接触水平、职业病防护设施与措施及其效果等做出的综合评价。

3.9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status quo assessment of occupational hazard

对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接触水平、职业病防护设施及其他职业病防护措施与效果、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的健康影响情况等进行的综合评价。

3.10 职业卫生调查 occupational health investigation

对评价对象的职业卫生管理以及生产过程、劳动过程及工作环境的卫生学调查。

3.11 应急救援设施 first-aid facility

在工作场所设置的报警装置、辐射剂量测量设备、个人剂量监测设备、现场急救用品、洗眼器、喷淋装置等冲洗设备和强制通风设备，以及应急救援使用的通讯、运输设备等。

3.12 辅助用室 auxiliary room

是指评价对象依据其卫生特征状况所设置的工作场所办公室、卫生用室（浴室、更衣室、盥洗室、洗衣房）、生活用室（休息室、食堂、厕所）、妇女卫生室、医务室等。

4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类别

4.1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分类

根据评价的对象、评价的时机和评价的目的不同，职业病危害评价可分为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三类。

4.2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评价的对象为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评价的时机为建设项目的可行性论证阶段；评价的依据是有关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评价的范围是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提出的建设内容为准；评价的目的是明确建设项目在职业病防治方面的可行性，并为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分类管理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初步设计提供科学依据。

4.3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评价的对象为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评价的时机为建设项目完工后、竣工验收前；评价的依据是有关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标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以及建设项目试运行阶段的职业卫生实际状况等；评价的范围是以建设项目实施的工程内容为准；评价的目的是明确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程度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效果等，并为政府监管部门对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以及建设单位职业病防治的日常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4.4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评价的对象为可能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评价的时机为用人单位正常生产期间；评价的依

据是有关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标准以及用人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的职业卫生实际现状等；评价的范围是以用人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所涉及的内容、场所以及过程等为准；评价的目的是明确用人单位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的职业病危害程度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和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的效果等，并为政府监管部门职业卫生行政许可以及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的日常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5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基本原则

- 5.1 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
- 5.2 遵循科学、公正、客观、真实的原则。
- 5.3 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6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程序

6.1 准备阶段

- 6.1.1 接受建设单位或用人单位委托、签订评价工作合同。
- 6.1.2 收集职业病危害评价所需的相关资料并查阅相关文献资料。
- 6.1.3 开展初步现场调查。
- 6.1.4 根据需要编制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案并对方案进行技术审核。
- 6.1.5 确定职业病危害评价的质量控制措施及要点。

6.2 实施阶段

- 6.2.1 职业卫生调查与分析（或工程分析、辐射源项分析）。
- 6.2.2 现场（或类比现场）职业卫生检测与分析以及辐射防护检测与分析，或收集与分析现场（类比现场）职业卫生检测数据。
- 6.2.3 现场（或类比现场）职业病防护设施、职业健康监护等职业病防护措施调查与分析。
- 6.2.4 对评价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得出结论，提出对策和建议。

6.3 报告编制阶段

- 6.3.1 汇总实施阶段获取的各种资料、数据。
- 6.3.2 完成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书的编制。

7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内容

- 7.1 总体布局、生产工艺和设备布局。
- 7.2 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
- 7.3 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危害程度。
- 7.4 职业病防护设施。
- 7.5 辐射防护措施与评价，辐射防护监测计划与实施等。
- 7.6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 7.7 职业健康监护及其处置措施。
- 7.8 应急救援措施。
- 7.9 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 7.10 其他应评价的内容。

8 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法

根据建设项目或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特点以及职业病危害评价目的需要等，可采用职业卫生现场调查、职业卫生检测、职业健康检查、类比法、检查表分析法、辐射防护屏蔽计算、职业病危害作业分级等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定性和定量评价，必要时可采用其他评价方法。

职业病危害的常用评价方法参见附录 A。

9 职业病危害评价的质量控制

职业病危害评价应符合有关标准的要求，并通过（不限于）下列措施进行质量控制：

a) 合同评审

在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签订合同之前，对其进行评价范围及评价能力的确认，以确保评价机构的资质业务范围以及现有评价专业人员构成能够满足评价项目的需要，并确定是否聘请相关专业的技术专家等。

b) 评价方案审核

对制定的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案进行审核，以确保评价组专业人员的构成、评价范围、评价方法以及职业卫生调查与检测等内容，符合评价项目的实际需求以及相关标准的技术要求。

c) 评价报告审核

对评价报告进行内部审核、技术负责人审核和质量负责人审核的内部三级审核，确保评价报告的规范性与科学性。

附录A

（资料性附录）

职业病危害评价方法

A.1 职业病危害作业分级法

根据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检测（类比检测）结果，按照国家有关职业病危害作业分级标准对不同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危害程度进行分级。

A.2 类比法

通过对与拟评价项目相同或相似工程（项目）的职业卫生调查、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检测以及对拟评价项目有关的文件、技术资料的分析，类推拟评价项目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和危害程度，对职业病危害进行风险评估，预测拟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的防护效果。

A.3 检查表分析法

依据国家有关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以及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案例等，通过对拟评价项目的详细分析和研究，列出检查单元、部位、项目、内容、要求等，编制成表，逐项检查符合情况，确定拟评价项目存在的问题、缺陷和潜在危害。

A.4 职业卫生调查法

是指运用现场观察、文件资料收集与分析、人员沟通等方法，了解调查对象相关卫生信息的过程。职业卫生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工程概况、试运行情况、总体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及布局、生产过程中的物料及产品、建筑卫生学、职业病防护设施、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辅助用室、应急救援、职业卫生管理、职业病危害因素以及时空分布、预评价报告与防护设施设计及审查意见的落实情况等。

A.5 职业卫生检测法

A.5.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根据检测规范和方法，对化学因素、粉尘、物理因素、生物因素、不良气象条件等进行检测。

A.5.2 职业病防护设施及建筑卫生学检测

根据检测规范和方法，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技术参数以及采暖、通风、空气调节、采光照明、微小气候等建筑卫生学内容进行检测。

A.6 职业健康检查法

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07）等有关规定，对从事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健康检查，根据健康检查结果评价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危害程度。